

# 惠风和煦映中都古城美

## ——凤阳县民生工程工作侧记

陆 晓

体美劳”开设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满足不同学生的需求。按照每周5天参与课后服务,学校每天课后服务时间均达2小时。同时,积极开展体育、音乐、美术等兴趣小组和社团活动,丰富课后服务内容,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 促进基础设施完善建设

修好一条路,建好一片景,带动一方富。今年,凤阳县大力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农村公路提质改造工程蚌埠至刘府段5.099公里正在建设中,大庙石英砂园区至总曹路路段3.5公里已完工。农村公路养护提升工程任务136.8公里,全部开工建设,目前已完工20公里。

老旧小区改造,改的不仅是看得见摸得着的小区居住环境,更是以全面提升群众幸福指数为抓手,通过种种改造,将干净卫生、设施丰富的小新区呈现在居民面前,真正将这项民心工程改到了百姓的心坎上。2022年,凤阳县棚户区改造新开工任务2423套,新开工建项目2499套,占任务的103%;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任务2386套,完成396套,占任务16.6%。老旧小区改造任务3个,涉及住户408户,房屋总建筑面积3.4万平方米,目前已全部开工建设,完成总工程量的40%左右。

此外,15分钟健身圈建设也在如火如荼建设中。今年目标任务36个,目前已完成46个体育健身场所建设。

### 做好老年人居家养老工作

今年,凤阳县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90户,已完成改造50户。村级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建设项目19个,全部正在建设中。此外,新建智慧养老机构1家,项目所在地为大庙镇东陵敬老院。

社区作为与人们生活息息相关的活动场所,发挥

着日益重要的作用。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助餐服务是非常关键的一环。今年,凤阳县任务建设老年食堂2个、社区助餐点2个、农村助餐点1个。目前已完成老年食堂1个,社区助餐点2个,农村助餐点1个。

同时,针对老年人门诊就医便民服务,任务招募志愿者40人。

###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为全力做好困难群众的帮扶救助工作,凤阳县民政局多措并举,加大困难群众帮扶救助力度,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对城市低保、农村低保户时动态发放低保金。同时对特困人员、孤儿、生活无着人员、困难残疾人等提供供养、救助。

目标任务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费补助860人已完成,药费补助资金打卡。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任务康复训练122人、残疾儿童适配假肢矫形器8人、残疾儿童适配其他辅助器具7人。已完成147名残疾儿童康复训练的安置转送工作,患儿全部进入定点康复机构开展免费康复训练;完成30名残疾儿童矫形器评估工作,23名残疾儿童辅助器具评估工作。

目前,凤阳县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609806人,参保率达95%以上,其中重点救助对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100%。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医保普通门诊和大病保险享受人群政策范围内住院院合规费用报销比例均达到或超过上级规定标准。

困难职工帮扶方面,任务是困难职工生活救助5人、子女救助5人、医疗救助10人。目前已完成困难职工生活救助41人、子女救助2人、医疗救助19人,累计发放救助资金41万元。

此外,今年城乡困难群体法律援助任务是办理法律援助案件890件,已办理案件601件,其中民事案件478件,刑事案件121件,行政案件2件,完成任务的67.5%



把人民的“小事情”放在心上,把人民的“大责任”扛在肩上,一年接着一年干,一件接着一件办,2022年,凤阳县紧跟上级民生部署要求,确定年度目标任务的15项。全年财政计划投入资金11.64亿元,其中县级财政配套资金6.64亿元。

### 紧抓中小学、幼儿教育服务

2022年,凤阳县幼儿托育任务新增托位400个,目前已全部完成。幼儿园建设任务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2所,项目为春晖坊幼儿园和黄湾乡第二幼儿园,目前正在进行基础施工。幼儿资助目标任务资助幼儿600人,已完成幼儿资助受助幼儿853人,资助金500元/人,发放资助金42.65万元。

“双减”工作开展以来,凤阳县积极发挥学校主阵地作用,全面实施课后服务,有效解决了中小学生学习托管和综合素质培养两大问题。今年,凤阳县参与课后服务学校人物目标数24所,目前全县68所中小学全部开展了课后服务工作。学校编排了课后服务课表,配备了师资,完善了设施和器材,提供多样化课后服务,学生根据兴趣爱好进行选择,课程内容围绕“德智

# 圈出健康新生活

2022年,凤阳县民生实事项目15分钟健身圈建设共完成了46个健身场地,形成全民健身设施网络,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需求。图为凤阳县凤阳县枣巷镇15分钟健身圈项目点。 陆 晓摄



# 天长医保类民生工程用心服务接地气

近年来,天长市医保部门坚持以保障人民群众健康为中心,顶层设计、精准落实医保民生政策,强化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制度综合保障,用心服务接地气,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

落实组织领导,坚持高标准定位。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医保民生实事推进工作,严格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大病保险等民生实事实施方案,全面梳理各项民生程序时进度、资金使用进度等情况,及时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逐项细化民生实事目标和考核标准,推进民生实事规范化、标准化。

做实宣传引导,坚持协同推进。运用多种形式,深入开展医保民生政策宣传,多渠道宣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报销政策等惠民利民措施,不断提升群众对医保民生实事知晓率和满意度。

严格流程管控,坚持纵深拓展。健全民生实事管理机制,完善民生实事内部协调机制、督查考核等机制,重点对政策宣传、落实和满意度等方面进行实地查看。坚持问题导向,举一反三,立行立改、标本兼治的原则,做到事前提醒改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并对落实结果纳入民生工作考核,确保民生实事政策落实、落细、落准,过程管控有力有效。

贯彻目标导向,坚持统筹发力。天长市逐步构建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为基础、大病医疗保险为补充、医疗救助为托底的医疗保障体系,最大限度减轻群众医疗支出负担。2021年度,天长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47152.01万元,居民大病保险合规费用报销比例达62.11%;特困人员、低保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达到71.37%;确保参保群众医保待遇应享尽享,医保惠民政策在天长落地生根、落实见效。(徐亚丁)

# 来安县医保局多措并举提高医保基金监管能力

今年以来,来安县医保局紧紧围绕医保基金安全运行主线,结合《2022年来安县医疗保障工作要点》,根据省、市关于医保基金监管工作的总体部署,多措并举加强医保民生工程基金监管。

加强组织领导。来安县医保局成立以局主要负责人为组长、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基金监管股及医保中心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抽调业务骨干人员组建医保基金监管工作专班,实行周调度、月总结,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协调解决医保基金监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加强宣传引导。以4月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为契机,线上利用政府网站平台、四家县级医疗机构自有网站、公众号、工作微信群等众多渠道,多途径宣传医保基金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形成不敢违规、不能违规、不想违规的安全氛围;线下在各级医保经办窗口、各定点医院、零售药店等特定场所张贴基金违规类型宣传海报,曝光典型欺诈骗保案件,畅通投诉渠道,广泛发动群众举报违法行为。

加强协议管理。与全县医保定点医院机构签订服务协议。在定点申请、协议履行、费用审核、评估考核各环节中严格把关,对查实违规的定点医院机构,严格按照协议约定进行处罚,确保医保基金安全。

加强基金监管。制定《关于做好2022年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细化专项检查内容及问题清单,突出监管重点,积极采取宣传教育与查处相结合、日常巡查与重点稽查相结合的方式,先后组织开展了定点医院机构和经办机构自查自纠、药店和诊所检查全覆盖、智能监控异常和疑点数据重点核查。截至目前,全县共查处定点医疗机构121家,责令整改58家,暂停医保刷卡资格4家,行政处罚3家,共追回医保基金66.5万元。(王建成)

# 我市“五化”模式打造“颐食无忧”老年助餐服务品牌

老年助餐服务是老年人关心的“关键小事”,也是关乎千家万户的民生大事。今年以来,滁州市高度关注老年助餐服务工作,积极打造“颐食无忧”老年助餐服务品牌,努力让老年人“吃的营养、吃的安全、吃的健康”,确保“老人舒心、子女放心、社会安心”。

科学化布点。综合考虑辖区老年人口规模、就餐需求、服务半径等因素,城市社区按10分钟就餐服务圈合理布局,农村优先在留守老年人多、居住比较集中的行政村或自然村布点。到2023年底,全市计划建设40个城市老年食堂、233个城市老年助餐点和270个农村老年食堂(助餐点)。截至目前,全市已建成22个城市老年食堂、70个城市老年助餐点、81个农村老年助餐点。

专业化运营。鼓励机关和企事业单位、乡镇(街道)等食堂向老年人开放,引导大型连锁化社会餐饮企业开设“老年餐桌”,支持专业力量运营老年食堂、老年助餐点,并给予用电、用水、用气、用热等价格优惠。在满足老年人助餐服务需求的同时,支持运营机构为老年人提供其他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截至目前,全市已运营的92个城市老年食堂(助餐点)全部交由专业社会力量运营。

规范化监管。公开征集、确定滁州市老年助餐服务logo,在经政府认定的老年助餐服务机构室外醒目位置统一悬挂,接受社会监管。明确要求助餐机构依法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健康证等,对老年人优惠价格等事项进行上墙公示,午餐提供不少于2种10元以下的标准老年套餐。民政、市场监管部门每月对食品采购、留样记录、菜品情况、卫生环境等进行联合检查。

特色化支持。出台《老年助餐服务补贴方案(试行)》,区分“三类五档”,对相应类别老人每天给予1至5元助餐补贴;对社会力量新建老年食堂给予5至15万元建设补贴,新建老年助餐点给予2万元建设补贴;对经民政部门认定的助餐服务机构每年给予1至2万元的运营补贴,确保老人吃的开心、机构参与积极。

信息化保障。发布滁州市养老服务地图,让有需求的老年人更加便捷、快速地获得老年食堂(助餐点)信息;开发滁州市老年助餐服务信息系统,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实现统计、结算、管理等“一卡通办”。目前已完成系统研发、滁城试运行工作,预计7月份在全市全面推广使用,后期将大力推动与“皖事通”平台互联互通。试运行期间,累计为400余名老年人建档。(管雪梅 林伟 郝腾飞)

# 我市“全链条”推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滁州市以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全国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基地两个国家级试点建设为契机,紧盯老年人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养老服务需求,着力构建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支撑、机构养老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持续提升全市老年群体的获得感、幸福感、满意度。

居家养老——补短板优服务。健全老年人福利补贴制度,出台助餐补贴政策,对符合条件的每日给予1至5元补贴。完善高龄津贴提标,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和为低保等经济困难老年人发放居家养老服务补贴等政策,高龄津贴补助标准居全省前列。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完成460户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在123户老年人家中开设家庭照护床位,对1300余名失能老人家庭成员开展免费护理技能培训,部署启动“喘息服务”。今年以来,全市累计发放高龄津贴4378.9万元,惠及13.2万名老年人;发放养老服务补贴近1000万元,惠及7万余名老年人。

社区养老——建设设施夯基础。建立健全社区养老服务用房保障机制,严格新建住宅小区“四同步”要求,按照每百户30平方米且单处不少于300平方米的标准配建养老服务用房。结合城市区划调整等现状,新建成2个街道养老服务中心、8个社区养老服务站、51个村级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持续优化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鼓励将社区(村)养老服务中心(站)交由社会力量运营,并给予每年不少于5万元的运营补贴,培育打造连锁化、专业化、品牌化的社区养老服务龙头企业。目前,全州市社区养老服务站社会化运营率达68.4%。

机构养老——严监管提质量。开展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培育树立行业标杆,全市共评定出1个四星级机构、15个三星级机构。健全安全监管机制,常态化开展养老机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各项制度规定,扎实做好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完善支持政策,大力推进医养结合,加强护理能力建设,全市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55.6%。创新养老服务信息化建设,启动市级智慧养老服务平台二期项目,对智慧养老机构给予30至50万元的一次性奖补,目前全市共有14家智慧养老机构。年底前开工建设滁州市第二福利院及颐养中心。(管雪梅 林伟 郝腾飞)

# 全椒县用心用情推进困难群众救助民生实事

2022年,全椒县用心用情推进困难群众救助民生实事,实施帮扶救助,促进输血式救助。1至5月,财政支出困难群众救助等社会保障资金40655万元,同比增长51.76%。

完善城乡低保机制。厘清救助福利关系,分层次、分步骤建立梯度社会救助体系,将城乡三无人员、残疾人、孤儿等统一纳入低保救助实施分类分档生活救助;根据各类群体的不同困难,分别施以教育、住房、医疗等专项救助;强化城乡低保制度与各项救助制度间的衔接,避免基础性救助制度与专项救助之间无序叠加,形成“先保险再福利,最后救助兜底”的社会保障大格局。积极研究低保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老年津贴、残疾人生活补贴等政策的衔接,减少性质相似项目的重复保障,切实实现救助资金的“雪中送炭”。

健全临时救助体系。提高统筹调剂,积极落实灵活统筹社会救助资金;规范临时救助管理,减少制度执行的随意性,避免救助标准不一致相互攀比等矛盾,进一步规范临时救助的标准和审批流程;统筹各类救助信息资源共享,提高信息利用效率,提升临时救助工作信息化、网络化、精细化、动态化管理水平。

健全特困供养制度。深入贯彻落实特困供养人员救助制度,完善特困人员认定细则等;科学认定特困人员照料护理等级,建立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探索建立特困人员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继续实施农村供养服务机构等级评定和综合定额管理,通过省级奖补资金导向作用,推动各地重点在农村供养服务机构安全管理,提高供养机构管理水平和供养水平。(孙德祥)

